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7

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以应收账款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生效后，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京蓝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指对尚未偿还的债务承担保证责任金额）为 372,601.04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63.82%。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 36,540.8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6.07%。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债务逾期情况，债务逾期总额为 89,527.68 万元，具体详见本公告第六部分逾期债务明细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及债务逾期风险，谨慎投资。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控股子公司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园林”）及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北园林”）分别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提供质押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质人 (担保人)	质权人	被担保人	质押应收账款 相关协议	质押财产	质押应收 账款金额 (质押担 保金额)	借款合同	贷款余额
1	北方园林	程凯	京蓝科技	201632《天津市 建设工程施工工 合同》	对天津市东 丽区人民政府 金钟街道 办事处的应 收账款	4000	第 201912A01、 201912A02 号 第 201912A03 号的《借据》	3500

2	北方园林	邢振兴	京蓝科技	GF-2011-021 6的《宝云公园 绿化亮化提升 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书》	对衡水市桃 城区文化体 育广电新闻 出版局的应 收账款及收 益权	1550	XZX202009250 01号的《借款 合同》	1300
3	济宁市兴 北园林工 程有限公 司	北京敬 轶企业 管理有 限公司	京蓝科技	《嘉祥县水系 综合整治工 程（一期）前进河 北段治理工 程PPP项目合同》	对嘉祥县水 务局的应 收账款及收 益权	12000	JYJL-202107J 001的《借款 合同》	10390
4	北方园林	廊坊市 斯塔克 商贸有 限公司	京蓝科技	2017046005 的 《天津市建设 工程施工合同》	对天津市体 育局的应 收账款及收 益权	1290	2020企借字第 001号的《借 款合同》	990
5	北方园林	廊坊市 聚新再 生资源 回收有 限公司	京蓝科技	CBL-2017-11 的《静海区生态 储备林项目（一 期工程）植树工 程台头镇三标 段施工合同》	对天津市静 海区林海循 环经济示范 区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的 应收账款及 收益权	400	2020企借字第 001号的《借 款合同》	321.3
6	北方园林	邢振兴	京蓝科技	201720的《工 程总承包合同》	对衡水市桃 城区中湖旅 游开发管理 有限公司的 应收账款及 收益权	700	XZX202004070 01的《借款合 同》	500
7	北方园林	邢振兴	京蓝科技	201720的《工 程总承包合同》	对衡水市桃 城区中湖旅 游开发管理 有限公司的 应收账款及 收益权	800	XZX202009030 01的《借款合 同》	560
8	北方园林	赵金磊	京蓝科技	201720的《工 程总承包合同》	对衡水市桃 城区中湖旅 游开发管理 有限公司的 应收账款及 收益权	2000	ZJL02107J103 2的《借款合 同》	1660
9	北方园林	邢振兴	京蓝科技	201457《建设工 程意向协议书》	对呼图壁县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应 收账款及收	2050	XZX201911010 01的《借款合 同》	2000

					益权			
10	北方园林	刘明	京蓝科技	2016-CL-ZDQY-01《张家口市崇礼区 2016 年重点区域绿化工程 1 标段绿化施工合同》	对张家口市崇礼区林业局的应收账款及收益权	1050	LM-J20191101-01 的《借款合同》	950
	合计					25840		22171.3

2、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二）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京蓝科技持有北方园林 90.1118%的股权，北方园林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北方园林持有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担保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000126976973E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郭绍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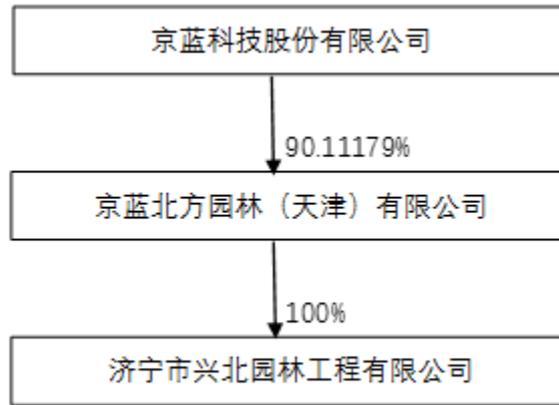
注册资本：102,366.7816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1993-03-31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生态功能保护区管理服务；节水管理与技术咨询服务；农业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农业、科技行业、能源行业进行投资；开发、销售：网络设备、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京蓝科技目前处于失信被执行人状态，系由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发生债务逾期被债权人诉讼所致。

(二) 担保人与被担保人股权关系



(三)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00,375,649.35	9,803,908,957.22
负债总额	7,394,181,715.17	7,123,050,595.20
净资产	2,306,193,934.18	2,680,858,362.02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05,389,496.72	1,158,320,511.62
利润总额	-359,183,148.27	-2,481,562,301.71
净利润	-374,508,946.93	-2,531,322,158.15

注：京蓝科技 2021 年度数据尚未测算完毕，因此列示 2020 年度及 2021 三季度财务数据。

三、拟签署质押合同的主要内容

目前协议尚未签署，最终以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正式协议签署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合同双方：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为甲方一，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为甲方二，本公告内容之“一、1”中表格所列债务对应的应收账款质权人为乙方。

2、担保金额：主合同项下的乙方全部债权即为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其中北方园林为京蓝科技担保金额共计 13,840 万元，兴北园林为京蓝科技担保金额共计 12,000 万元。

3、质押担保的范围：本合同质押担保的范围为被担保之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乙方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处分质押财产的费用、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和所有其他合理费用。

4、质押财产：质押资产为本公告内容之“一、1”中表格所列债务对应的应收账款。

5、其他约定：被担保主债权到期(包括提前到期)，而主合同债务人未依约清偿债务的，乙方有权行使质权。如除本合同约定的担保方式外，被担保主债权存在其他担保的(包括主合同债务人以自己的财产向乙方提供的抵押/质押担保)，乙方有权选择优先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权利，甲方放弃所有优先抗辩权。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提前行使质权：主合同债务人违反主合同的约定、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甲方重大法律纠纷，可能对质押财产有不利影响；甲方破产、歇业、被申请破产重整、被撤销、被吊销营业执照；本合同项下的质押财产发生了不利于乙方的变化，包括但不限于应收账款债务人出现部分或全部丧失履行基础合同的能力、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基础合同义务的情形等；出现主合同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违约或预期违约或乙方依据主合同宣布主合同项下债权提前到期的其他情况。

应收账款到期(含提前到期)或应收账款存在回款的情况下，即使被担保主债权尚未到期，甲方确认并同意乙方可以提前行使质权，乙方有权直接向应收账款债务人请求履行债务或将回款扣划至乙方指定账户。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甲方无权请求应收账款债务人向自己或其他第三方履行债务。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通

知应收账款债务人直接向乙方履行，如因甲方未尽合理配合义务或请求应收账款债务人向自己或其他第三方履行原因导致应收账款债务人未直接向乙方履行，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需承担全部责任。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所得的款项应按下列顺序清偿其债权：（1）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的费用；（2）损害赔偿金；（3）违约金；（4）复利；（5）罚息；（6）利息；（7）本金。乙方有权变更上述顺序。

如应收账款债务人履行付款义务的到期日先于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之届满日的，乙方有权决定将应收账款债务人支付的款项（1）用于提前清偿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2）存入乙方指定账户，继续用作本合同担保主债权的动产质押担保；（3）按本合同第6条处理。

6、违约责任：本合同生效后，甲方违反任一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诺即构成违约，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1）配合乙方处分质物；（2）按乙方要求提供其他担保物；（3）赔偿损失；（4）其他法定的违约责任。本合同生效后，如甲方拒绝配合乙方办理本合同项下质押财产的质押登记手续导致主合同无法履行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甲方未按乙方要求提供有关质押财产的完备手续和真实资料的，或者隐瞒质押财产存在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7、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名章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北方园林及其全资子公司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有利于缓解上市公司资金压力。公司目前处于失信状态，其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表现欠佳，北方园林及其全资子公司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存在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但北方园林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符合上市公司整体利益，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2、独立董事意见

京蓝科技持有北方园林 90.1118%的股权，北方园林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的控股子公司；北方园林持有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担保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利于满足上市公司日常经营中的资金需求。我们认为本次担保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求。本笔担保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开和公正的原则，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综上，我们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将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生效后，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京蓝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指对尚未偿还的债务承担保证责任金额）为 372,601.04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63.82%。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 36,540.8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6.07%。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债务逾期情况，债务逾期总额为 89,527.68 万元，具体详见本公告第六部分逾期债务明细表。涉及诉讼的担保总额为 82,751.09 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及债务逾期风险，谨慎投资。

六、逾期债务明细表

序号	借款单位	贷款机构	借款余额	到期日	逾期金额
1	京蓝沐禾	某银行	6,800.00	2020-12-23	6,800.00
2	北方园林	某银行	800.00	2021-1-31	800.00
3	北方园林	某银行	481.70	2021-1-31	481.70
4	京蓝科技（共同借款人）、京蓝时代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某银行	3,382.80	2026-9-12	1,409.50
5	京蓝生态	某银行	6,000.00	2021-4-28	6,000.00
6	乌兰察布某科技有限公司、京蓝沐	某租赁机构	2,380.00	2020-10-20	2,380.00

	禾共同借款人				
7	乌兰察布某科技有限公司、京蓝沐禾共同借款人	某租赁机构	1,815.89	2022-9-15	880.00
8	北方园林	某银行	23,400.00	2021-2-27	23,400.00
9	北方园林	某银行	4,000.00	2021-4-28	4,000.00
10	北方园林	某租赁机构	1,462.95	2020-12-15	1,462.95
11	北方园林	某投资机构	9,350.00	2020-12-20	9,350.00
12	京蓝生态	某银行	22,300.00	2023-6-7	1,208.00
13	巴林右旗京蓝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某银行	2,600.00	2024-1-23	1,560.00
14	京蓝生态	某银行	149.00	2020-9-11	149.00
15	京蓝沐禾	某银行	9,500.00	2021-8-12	9,500.00
16	京蓝沐禾	某银行	900.00	2021-8-20	900.00
17	京蓝沐禾	某银行	11,700.00	2021-9-23	11,700.00
18	京蓝沐禾	某租赁机构	4,777.16	2021-12-10	3,122.53
19	北方园林	某银行	3,200.00	2022-12-18	1,300.00
20	北方园林	某银行	2,993.00	2022-12-8	893.00
21	北方园林	某租赁机构	3,006.28	2021-12-30	891.00
22	乌兰察布某科技有限公司	某银行	23,725.00	2034-6-16	1,340.00
合计			144,723.78		889,527.68

上表中序号 4、7、12、13、18、19、20、21、22 的贷款对应的逾期金额为阶段性逾期。对于逾期债务，公司将通过积极与债权人协商办理续贷或展期、不断加强催收清欠力度，加快资金回笼等手段全力解决。

七、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